



230520110303
有效期至2029年08月23日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：呼石化 2026-2027 年环境检测服务项目-聚丙烯

造粒机抽吸系统排放口（DA029）废气检测（9 月份）

报告编号：BG2603010501196

委托单位：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

签发日期：2026 年 09 月 20 日

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

声 明

1.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、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，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的无效。
2.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、使用、抄录、备份。
3. 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，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；复印件、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视为有效。
4. 本报告页码、检验检测专用章、资质认定章、骑缝章、授权签字人签字齐全时生效。
5.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。
6.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，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7. 当客户提供的信息可能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，我公司不承担相关责任。
8. 检验结果中“—”表示“不适用”，“/”表示“未检验”，“*”表示“分包检测项目”。

检测单位名称：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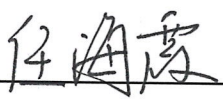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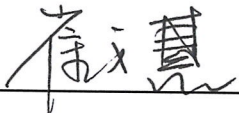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单位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768 号铁龙小区综合楼 4 层 2044

邮编：010051

联系电话：0471-3298420

电子邮件：ruipujingzhun@163.com

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

委托单位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金河镇		
受检单位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金河镇		
联系人	王佳录	联系方式	19997640328
采样日期	2026.09.14	采样人	王志强、杜杰
收样日期	2026.09.14	检测日期	2026.09.15-2026.09.16
检测人	崔义慧、孟繁旭、辛业鹏		
监测技术规范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/XG1-2017 及相关检测方法		
备注	—		
 (检验检测专用章) 签发日期: 2026年09月20日	编制人: 李晓燕		
	审核人: 任海霞		
	批准人: 崔义慧		

前言

受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的委托，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09 月 14 日对“呼石化 2026-2027 年环境检测服务项目一聚丙烯造粒机抽吸系统排放口（DA029）废气检测（9 月份）”项目进行检测。

有组织废气检测

1.采样点位设置及频次

表 1 采样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样品状态及频次一览表
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聚丙烯造粒机抽吸系统排放口 (DA029)	2603010501Y07-GQ12-YC-001	滤嘴完好、无破损	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	3 次/点/天 检测 1 天
	2603010501Y07-GQ12-YC-002	滤嘴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Y07-GQ12-YC-003	滤嘴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Y07-GQ12-FZ-001	特氟龙 FEP 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Y07-GQ12-FZ-002	特氟龙 FEP 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Y07-GQ12-FZ-003	特氟龙 FEP 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	
同步检测氧含量、湿度、流速、温度、压力、流量等参数				

2.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和检出限

表 2 检测方法、采样和分析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

检测项目	采样仪器及编号	检测方法及编号	分析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颗粒物	ZR-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（NRJJ-CS-003④）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HJ 836-2017	ZR-5101 滤膜（筒）平衡称重系统（NRJJ-SS-036①）	1.0 mg/m³
湿度	ZR-D13E 型阻容式烟气含湿量测量仪（NRJJ-CS-004④）	《湿度测量方法》GB/T 11605-2005（6 电阻电容法）	ZR-D13E 型阻容式烟气含湿量测量仪（NRJJ-CS-004④）	—
压力	ZR-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（NRJJ-CS-003④）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（5.4 排气压力的测定）	ZR-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（NRJJ-CS-003④）	—

检测项目	采样仪器及编号	检测方法及编号	分析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温度	ZR-3260D 型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 综合测试仪 (NRJJ-CS-003④)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 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(5.1 排气温度的测定)	ZR-3260D 型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 气综合测试仪 (NRJJ-CS-003④)	—
流速、流 量	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 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(7 排气流速、流量的测定)		—
氧含量	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 范》 HJ/T 397-2007 (6.3.3 电化学法测定 O ₂)		—
非甲烷 总烃	ZR-3520 型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(NRJJ-CS-015⑤)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 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 HJ 38-2017	GC 126N 气相色谱仪 (NRJJ-SS-001①)	0.07 mg/m ³
备注	—			

3.检测结果

表 3 样品分析结果表

采样日期		2026.09.14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检测点位		聚丙烯造粒机抽吸系统排放口（DA029）				
样品编号		2603010501Y07-GQ12-YC-001				
采样时段		14:45-15:45			/	/
烟气静压（kPa）		-0.03			/	/
烟气流速（m/s）		5.0			/	/
烟气温度（℃）		35.6			/	/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1309			/	/
采样时段		14:38-14:43			/	/
烟气湿度（%）		3.77			/	/
样品编号		2603010501Y07-GQ12-YQ-001	2603010501Y07-GQ12-YQ-002	2603010501Y07-GQ12-YQ-003	平均值	/
采样时段		14:47-14:52	15:11-15:16	15:39-15:44		
氧含量（%）		19.9	20.0	20.3	20.1	/
样品编号		2603010501Y07-GQ12-FZ-001	2603010501Y07-GQ12-FZ-002	2603010501Y07-GQ12-FZ-003	平均值	/
采样时段		14:48-14:49	15:12-15:13	15:40-15:41		
非甲烷总烃（mg/m³）	实测	20.8	21.8	22.1	21.6	60mg/m³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(kg/h)		0.028				/
备注		1、运行负荷：81.3%（由客户提供）； 2、排气筒高度：18.4m； 3、执行标准：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31572-2015（含 2024 年修改单）				

表 4 样品分析结果表

采样日期		2026.09.14				平均值	标准 限值 (m g/ m ³)	
检测点位		聚丙烯造粒机抽吸系统排放口（DA029）						
样品编号		2603010501Y07-GQ12-YC-001		2603010501Y07-GQ12-YC-002	2603010501Y07-GQ12-YC-003			
采样时段		14:45-15:45		15:54-16:54	17:03-18:03			
烟气静压（kPa）		-0.03		-0.03	-0.03	-0.03	/	
烟气流速（m/s）		5.0		4.9	4.9	4.9	/	
烟气温度（℃）		35.6		34.9	34.4	35.0	/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1309		1285	1288	1294	/	
采样时段		14:38-14:43		15:47-15:52	16:56-17:01	平均值	/	
烟气湿度（%）		3.77		3.83	3.76	3.79	/	
颗粒物 （mg/m³）	实 测	ND		ND	ND	ND	20	
颗粒物排放速率（kg/h）		6.54×10 ⁻⁴		6.42×10 ⁻⁴	6.44×10 ⁻⁴	6.47×10 ⁻⁴	/	
样品编号		2603010501Y07-GQ12-YQ-		2603010501Y07-GQ12-YQ-004	2603010501Y07-GQ12-YQ-005	平均值	/	
		001	002					003
采样时段		14:47-14:52	15:11-15:16	15:39-15:44	15:55-16:00			17:04-17:09
氧含量（%）		19.9	20.0	20.3	20.6	20.6	20.4	/
备注		1、运行负荷：81.3%（由客户提供）； 2、排气筒高度：18.4m； 3、未检出表达方式：ND，统计时未检出数据按检出限一半参与计算； 4、执行标准：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31572-2015（含 2024 年修改单）。						

4.现场监测照片



图 1 现场监测照片

5.监测点位位置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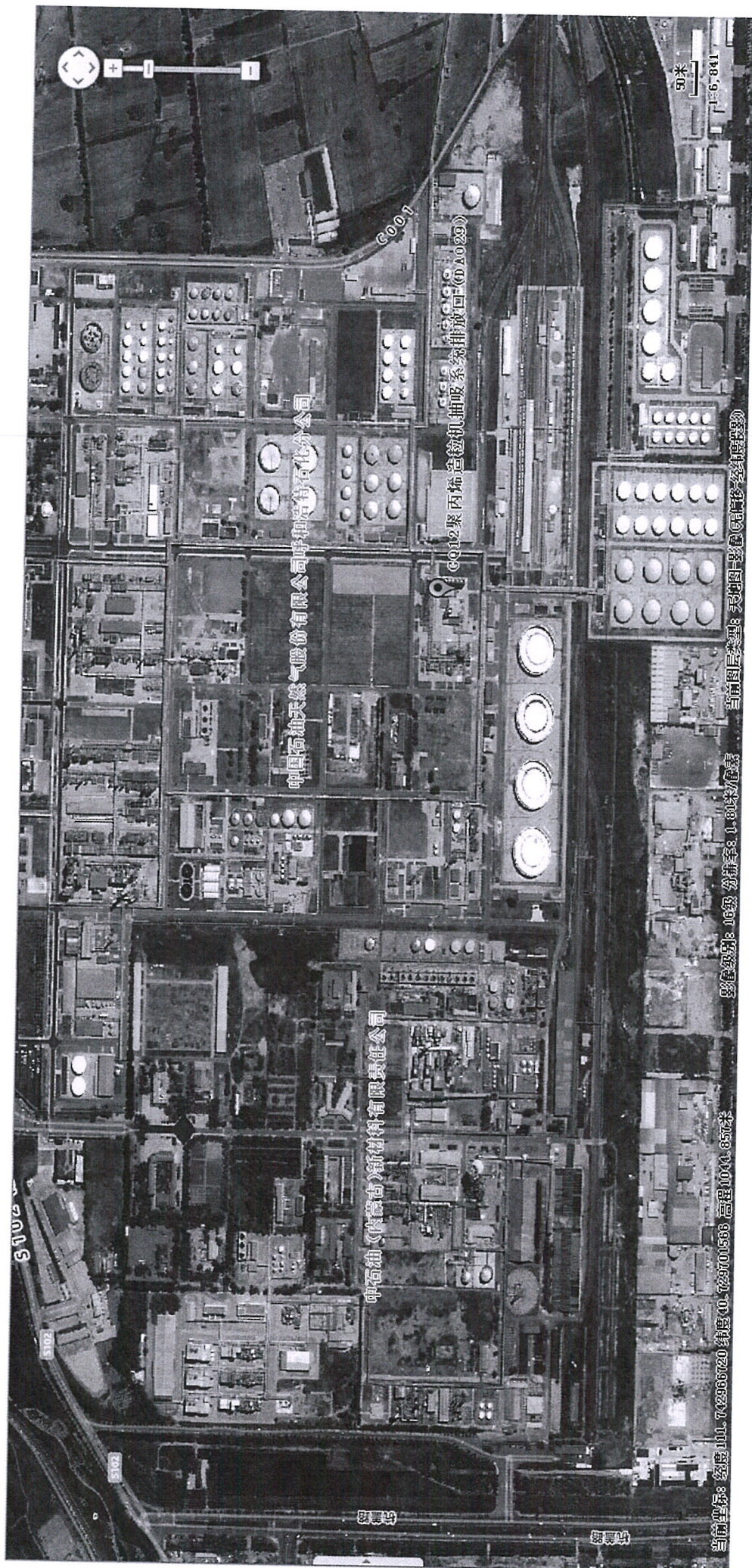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监测点位位置示意图